

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第 417 次主管會議 會議紀錄

一、時間：108 年 8 月 29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二、地點：市政大樓 N209 會議室

三、主席：局長劉奕霆

紀錄：王大同

四、出席人員：

副局長李麗珠 主任秘書蕭君杰 專門委員沈永華

專門委員江春慧 行銷科長洪梅雲(鍾齡玲代)

發展科長闕玉玲 產業科長陳雅慧 旅遊科長朱品澤

出版科長謝佩君 行政科長葉煥輝 資訊主任彭議霆

電臺臺長陳慈銘 秘書主任王施佳 會計主任潘冠男

秘書陳木松 股長陳其睿 專員翁榕瑁 輔導員黃筱雯

研究員張君潔 研究員符芳碩

五、發展科吳宗諭分享赴韓國參展心得簡報。

六、裁指示事項：

(一)本局「年終考績增給甲等名額評量機制」照案通過，9 月起試辦。重申不影響各科室原有甲等基本額度，而是額外給予甲等時的考量原則，看的是各科室的年度表現。

(二)產業科針對涉毒非法旅館斷水斷電強制拆除受行政院會肯定，列入增甲機制局長認可事項。

(三)旅館罰款繳交是否可透過 Pay Taipei 智慧支付平台，請產業科協同視聽資訊室向資訊局確認。

(四)因稽查業務全年度 10 件以下才得免 e 化列管，請行政科規劃稽查業務以載具執行，並請視聽資訊室盤點今年度電腦設備預算或現有財產是否得以支援載具。

(五)請各科室盤點過去與各縣市觀光活動合作、聯繫狀況，檢視今年各縣市辦理活動時是否得邀請府級長官出席。

(六)請各科室持續注意預算執行進度，遇到困難立即向局本部督導長官反應。

七、散會：上午 10 時。